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35/2015號

2015年6月10日

龍舟章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海上活動組將於2015年8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助理地域總部總監（海上活動）鍾柳芬小姐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5年8月2日	日	09:30 – 16:00	新界大埔汀角路大美督413號 大美督海上活動中心

- (二)參加資格：
1. 年滿12歲或以上之各支部成員；及
 2. 能和衣游泳50米；或
 3. 持有「游泳測試證明書」；或
 4. 持有香港童軍總會海上活動紀錄冊（Sea Activity Log）內之游泳測試資格。

(三)費用：每位收費港幣 20 元正（已獲資助）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艇租及營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名額：20 人

(五)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PT/03報名表格及家長同意書（未滿18歲之參加者適用）；
2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3. 貼上1元7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。

(六)截止日期：2015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

- (七)其他：
1. 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
 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 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及完成所有訓練，並經考試及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 4. 本訓練班/訓練考核活動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/參加費用因此獲得減半；
 5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/訓練活動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06/2014號；
 6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
 7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陳君儀 代行）

